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汽车冲压件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40221-36-03-003177		
建设单位联系人	梁新年	联系方式	15212203928
建设地点	芜湖市湾沚区新芜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 19 号		
地理坐标	东经 118° 34' 40.407" ， 北纬 31° 11' 27.250"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70]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 36”中第 71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原芜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发改备（2020）40 号
总投资（万元）	3700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0.37	施工工期	10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8536.8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扩区总体发展规划》 审批机关：安徽省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扩区的批复》（皖政秘〔2013〕218 号） 规划名称：《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09-2030）》 审批机关：安徽省人民政府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		

<p>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情况</p>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召集审查机关：原安徽省环境保护厅</p> <p>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13]1063号）</p> <p>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文件名称：《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p> <p>召集审查机关：芜湖市生态环境局</p> <p>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p>
<p>规划及规划环 境影响评价符 合性分析</p>	<p><b>1、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b></p> <p>根据新芜经济开发区主导产业规划，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西区以发展一类工业为主，优先发展各类高新技术产业；东区以发展一、二类工业为主，优先发展各类以资本、技术为主的无污染或低污染的纺织服装、木材加工、电子、机械等劳动密集型企业。新芜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打造电镀中心、表面处理、热处理中心、汽车零部件、模具、冲压、铸造、锻打、机械外加工等机械装备制造业产业链条。围绕建设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由外延式扩张向内涵式提升转变，大力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各类机床做精，汽车零部件做全，成套设备做强，电子电器基础件做大，坚持科学发展，创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打造华东乃至全国一流的特色装备制造业基地。</p> <p>本项目拟建地位于芜湖市湾沚区新芜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19号，主要从事汽车冲压件制造，符合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的发展产业定位。</p> <p><b>2、与规划环评相符性分析</b></p> <p>根据《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新芜经济开发区主导产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电子电器。建议开发区在后续招商引资过程中，应</p>

优先引进汽车零部件及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电子电器企业，随着开发区内企业的更迭交替，逐步形成以汽车零部件及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电子电器为主导的产业集群。限制不符合产业定位的化工企业、食品类等企业扩大规模，逐步实施搬迁或转产。

**表 1-1 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入区行业的控制建议表**

行业门类	行业名称	入区建议	备注
电子电器	电子电器行业	优先选择性入区	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要求
机械加工、专用装备制造	汽车关键部件，数控机床、矿山冶金装备和工程机械装备行业；风电设备、太阳能光伏设备和无污染高能蓄电设备等新能源装备研发和生产中心	优先选择性入区	
节能环保产业	节能技术和装备、高效节能产品、节能服务产业、先进环保技术和装备、环保产品与环保服务	优先选择性入区	
A~R 类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其他新能源开发、新技术行业	优先选择性入区	
物流业	禁止贮存和输送有毒、有害化学品和危险品	其他类型有限选择性入区	
食品制造业	焙烤食品制造、方便食品制造	禁止入区	
农副产品制造业	谷物磨制、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蔬菜、水果和坚果加工、其他农副食品加工	控制进入	
采矿业	煤炭开采和洗选行业、黑色金属采选业、有色金属矿采选业、非金属矿采选业	禁止入区	
化学原料及化学品制造业	部分复配化工项目、清洁生产水平高和污染物产生少的化工项目	控制进入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涂料及油墨制造业、化学农药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禁止入区	
橡胶制造业	轮胎制造业	禁止入区	
金属冶炼及压延业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禁止入区	
化学表面处理（电镀）、化学制浆造纸业及其他高能耗、高污染型行业禁止入区，其他行业选择性入区			
鼓励引进和优先发展的行业主要以规划主导产业为主，鼓励清洁生产水平高、污染小的配套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项目的入驻；鼓励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及技术改造项目；鼓励有利于开发区内企业间循环经济的项目入驻，鼓励企业实施利用先进适用技术进行循环经济改造的项目		鼓励入园	安徽新芜经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类项目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高端装备制造类项目、新能源新材料类项目、电子电器类项目		经济开发区跟踪评价规划环评要求	
基于开发区的地理位置，为减少开发区对湾沚区县城的影响，评价建议限制引进排放毒性大的特征大气污染物项目或高 VOCs 污染类的项目。基于维护赵家河、青弋江地表水环境质量，限制引进废水排放量大的项目	限制入园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限制类项目			
芜湖市环境准入要求中限制类项目			
禁止引入国家禁止以及明令淘汰的项目，禁止引入与开发区主导产业定位不一致的高污染、高耗能行业及环境安全风险隐患较大项目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淘汰类项目	禁止入园		
芜湖市环境准入要求中禁止类项目			
新芜经济开发区负面清单			
<p>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 [C3670]，不属于开发区禁止入区和控制入区类项目。本项目生产运营期污染物排放及能源消耗均较低，不属于高污染行业、不属于国家和地区禁止和限制发展的项目，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的要求。</p>			
<p><b>3、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b></p>			
<p>本项目建设与《关于&lt;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gt;审查意见的函》（安徽省环境保护厅，皖环函[2013]1063号）相符性分析详见表 1-2。</p>			
<p><b>表 1-2 本项目与皖环函[2013]1063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b></p>			
序号	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进一步优化开发区空间布局。根据开发区各产业特点，充分考虑居住区域环境要求，进一步优化调整空间布局，减轻和避免各功能区之间、项目之间在环境要求方面的相互影响。现有不符合功能分区要求的项目，要采取措施逐步进行调整或搬迁；需要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的企业，应按规定设置防护距离。严格开发区周边用地性质的控制，加强对环境敏感点的保	本项目位于新芜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 19 号，用地为工业用地，周边 500 米范围无敏感点，本项目无需设置环境防护距离。	相符

		护。扩区范围内的天然水面及湿地应予以保留和充分保护。		
	2	强化水资源管理，提高水重复利用率。积极推进企业内、企业间水资源的梯级利用和企业用水总量控制，制定并实施开发区节水和中水利用规划，切实提高水资源利用率。严禁建设国家明令禁止的项目，严格控制高耗水、高耗能、污水排放量大的项目建设。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耗能、污水排放量大的项目。	相符
	3	充分考虑开发区产业与区域产业的定位互补，进一步论证和优化发展重点，严格控制非主导产业项目入区建设对符合主导产业的项目也要充分考虑其环境资源效率，择优入园。入区项目要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装备，建设完善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事故防范系统，强化节能、节水等措施。清洁生产水平现阶段要按国内先进水平要求，并逐步提高，最大限度控制开发区污染物排放强度和排放总量。建立并实施不符合总体规划、产业准入和环保准入条件的项目退出机制。开发区除电镀中心外不得再建设电镀项目或含电镀工序的项目。电镀废水及其他可能影响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的工业废水应当建设独立的处理设施或预处理设施，满足达标排放且不影响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的情况下，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本项目符合总体规划、产业准入和环保准入条件，不含电镀工序。	相符
	4	坚持环保优先原则，强化污染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开发区污水依托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开发区内污水应做到全收集、全处理。适时开展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程建设，以满足区域水污染物总量减排和开发区发展的需要。结合区域水环境综合整治，确保开发区建设不降低赵家河、汪溪坝河水环境质量和水体功能。进一步论证集中供热方案，加快燃气规划实施进度，禁止新建燃煤锅炉，2015年底前全部淘汰现有燃煤锅炉。环境保护规划中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做好开发区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会同生活污水一起由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尾水最终排入赵家河。	相符
	5	妥善处置生活垃圾，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管理规定及规范，对工业固废和危	本项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	相符

		<p>险废物进行安全处置。开发区应确定专人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建立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台账和信息档案，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开发区和入区企业要按照有关要求和规范，建设完善的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控系统，并与环保部门实现联网。</p>	<p>门定期清运；不合格产品和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理，不外排。</p>	
	6	<p>加强环境保护制度建设和管理。开发区所有建设项目，要严格执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全面履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每隔五年进行一次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规划修编要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p>	<p>本项目正在履行环评手续。</p>	<p>相符</p>
<p>综上所述，本项目位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内，占地属于规划中的工业工地，对照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审查意见要求。</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b>1、建设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b></p> <p>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为“允许类”项目。</p> <p>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本项目拟选择的工艺、设备不属于国家明令淘汰的工艺、设备，本项目未涉及国家明令禁止生产、使用、经营的危险化学品。</p> <p>本项目不属于《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项目。</p> <p>本项目已获得了原芜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编号：发改备（2020）40号。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p> <p><b>2、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b></p> <p>“三线一单”是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将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落实到不同的环境管控单元，并建立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三线一单”是推动生态环</p>			

境保护管理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信息化的重要抓手，是推进战略和规划环评落地、环境保护参与空间规划和优化国土空间格局的基础支撑，是实施环境空间管控、强化源头预防和过程监管的重要手段。

判定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如下表。

**表1-3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

序号	内容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本项目位于芜湖市湾沚区新芜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19号，项目用地属于规划的工业用地，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	相符
2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现状超标地区以及未达到环境质量目标考核要求的地区上新项目将受到限制；对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地区，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的，依法不予审批其环评文件。	根据芜湖市大气污染防治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关于2022年1-12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情况的通报》及《2022年芜湖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域。根据公报，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根据工程分析及污染防治分析，项目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行，各污染物达标排放，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	相符
3	资源利用上线	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要求，即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是不得突破的“天花板”。	本项目用水来自市政管网供水，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项目用地为规划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能源、用水、用电、用地均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相符
4	生态环境准入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	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符合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本项目不属于《芜湖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成果）》中项目；本项目不属于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	相符

	清单	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目录（2024年本）》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属于允许类项目，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 3、与《芜湖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成果）》相符性分析

根据《芜湖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成果）》（芜湖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12月）表4中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的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的生态环境准入条件，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4 本项目与《芜湖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成果）》相符性分析**

编号	内容	要求	本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1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单位工业增加值SO <sub>2</sub> 排放量≤1kg/万元； 2、单位工业增加值COD排放量≤1kg/万元	1、本项目不排放SO <sub>2</sub> ； 2、本项目年工业增加值2000万元，COD排放为0.13t/a，单位工业增加值COD排放量为0.065kg/万元≤1kg/万元	符合
2	环境风险防控	1、建立健全开发区环境管理体系，提高环境风险管理水平。 2、完善开发区环境管理机构、管理目标和环境监测、档案管理等，完善项目环境管理和重点污染源、环境风险源管理台账，加大环境风险源的监管力度。 3、加强危险化学品管理，落实危险废物收集、储存、处置等全过程管理，严禁企业随意弃置固体废物。 4、提升环境应急应对能力，建立开发区与区域生态环境风险联控机制，完善开发区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响应硬件建设，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应对	本项目无重大危险源，环评要求本项目配备必要的环境应急装备和物资，并建立完善相关管理制度，企业严格落实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实行应急联动措施。	符合

		能力。			
	3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 $\leq 9\text{m}^3/\text{万元}$	本项目年工业增加值2000万元，新鲜用水量为 $997.5\text{m}^3/\text{a}$ ，则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 $0.499\text{m}^3/\text{万元}$ $\leq 9\text{m}^3/\text{万元}$	符合
	4	产业准入要求	<p>1、优先鼓励项目：以规划主导产业为主，重点发展以新能源汽车为主的汽车零部件及高端装备制造的汽车制造业，鼓励引进绿色产生项目，推进现代新能源新材料行业发展，鼓励清洁生产水平高、污染小的配套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项目的入驻；鼓励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及技术改造项目；鼓励有利于开发区内企业间循环经济的项目入驻，鼓励企业实施利用先进适用技术进行循环经济改造的项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项目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高端装备制造类项目、新能源新材料类项目、电子电器类项目</p> <p>2、限制发展项目：限制现有化工企业、食品企业扩大生产规模，限制引进排放毒性大的特征大气污染物项目或高VOCs污染类的项目，限制引进废水排放量大的项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限制类项目，芜湖市环境准入要求中限制类项目</p> <p>3、禁止发展项目：禁止食品加工项目入区，禁止化工项目入区，禁止新建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造纸及纸制品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项目，禁止引入国家禁止以及明令淘汰的项目，禁止引入与开发区主导产业定位不一致的高污染、高能耗、高水耗行业及环境安全风险隐患较大项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淘汰类项目，芜湖市环境准入要求中禁止类项目，新芜经济开发区负面清单项目</p>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其中“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为“允许类”项目，不属于新芜经济开发区限制发展项目和禁止发展项目	符合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芜湖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成果）》文件中的相关要求。</p> <p><b>4、与环境保护相关规划、政策相符性分析</b></p> <p>与《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p>					

产业优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升级版）》（皖发[2021]19号）相符性

表 1-5 与“皖发[2021]19号”的相符性分析

序号	相关内容摘要	本项目建设情况	符合性	
1	严禁 1 公里范围内新建化工项目	长江干支流岸线 1 公里范围内，严禁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已批未开工的项目，依法停止建设，支持重新选址。已经开工建设的项目，严格进行检查评估，不符合岸线规划和环保、安全要求的，全部依法依规停建搬迁。	本项目距长江 24.8km，距青弋江 4.5km，不在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 1km 范围内	符合
2	严控 5 公里范围内新建重化工重污染项目	长江干流岸线 5 公里范围内，全面落实长江岸线功能定位要求，实施严格的化工项目市场准入制度，除提升安全、环保、节能水平，以及质量升级、结构调整的改扩建项目外，严控新建石油化工和煤化工等重化工、重污染项目。严禁新建布局重化工园区。合规化工园区内，严禁新批环境基础设施不完善或长期不能稳定运行的企业新建和扩建化工项目。	本项目距长江 24.8km，距青弋江 4.5km，不在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 5km 范围内	符合
3	严管 15 公里范围内新建项目	长江干流岸线 15 公里范围内，严把各类项目准入门槛，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标准，把主要污染物和重点金属排放总量控制目标作为新（改、扩）建项目环评审批的前置条件，禁止建设没有环境容量和减排总量项目。	本项目距长江 24.8km，不属于 15 公里范围内严管项目。	符合

本项目距离长江干流24.8km、青弋江4.5km，不在“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不属于严控5公里范围内新建项目，不属于15公里范围内严管项目，本项目产生的各污染物全部合规达标，符合文件要求。

5、与关于印发《2021-2022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环大气〔2021〕104号）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与“（环大气〔2021〕104号）”符合性分析

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各地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相关决策部署，按照《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等文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两	符合

	<p>件要求，全面梳理排查拟建、在建和存量“两高”项目，对“两高”项目实行清单管理，进行分类处置、动态监控。严格落实能耗双控、产能置换、污染物区域削减、煤炭减量替代等要求，不符合要求的“两高”项目要坚决整改。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严查违规上马、未批先建项目，严格依法查处违法违规企业。对标国内外产品能效、环保先进水平，推动在建和拟建“两高”项目能效、环保水平提升，推进存量“两高”项目改造升级。严厉打击“两高”企业无证排污、不按证排污等各类违法行为，及时曝光违反排污许可制度的典型案例。</p>	高项目”。	
	<p><b>深入开展锅炉和炉窑综合整治。</b>实施锅炉、炉窑大气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造。各地要以采用低效治理设施的燃煤锅炉、生物质锅炉、煤气锅炉和工业炉窑为重点，开展锅炉、炉窑大气污染治理情况排查抽测，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督促整改。</p>	本项目不使用锅炉和炉窑。	符合
	<p><b>扎实推进 VOCs 治理突出问题排查整治。</b>提高 VOCs 治理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做到“夏病冬治”。加强国家和地方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产品 VOCs 含量限值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培育树立一批 VOCs 治理的标杆企业，加大宣传力度，形成带动效应。</p>	本项目不使用含 VOCs 的涂料。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2021-2022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环大气〔2021〕104 号）要求。

### 6、与安徽省大气办关于印发《安徽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皖大气办〔2020〕2 号）相符性

表 1-7 与“皖大气办〔2020〕2 号”符合性

序号	相关内容摘要	本项目建设情况	符合性
1	优化产业布局：全省积蓄控制中污染物产业新增产能，推动重污染企业搬迁	本项目位于新芜经济开发区，本项目不属于重污染项目。	符合
2	加快推进钢铁、水泥行业提标改造：2020 年底钱完成 60%以上粗钢产能超低排放改造，全面实施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治理。制定并组织实施《安徽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属于 [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钢铁、水泥行业。	符合
3	推进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动态更新工业炉窑管理清单。2020 年秋冬季前全部炉窑稳定达到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暂无行业排放标准的，原则上按照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分别不高于 30、200、300 毫克/立方米进行改造。其中日用玻璃、玻璃棉的氮氧化物排放不高于 400 毫克/立方米。依法查处不能稳定达到大气污染物特别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与工业炉窑。	符合

		排放限值的工业炉窑,实施燃料清洁低碳化代替或淘汰。依法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6月底前淘汰炉膛直径3米以下(含3米)燃料类煤气发生炉。		
5		强化VOCs综合治理:推广使用低VOCs含量涂料,油墨、胶黏剂;加强含VOCs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VOCs无组织排放管控;加强执法监管,重点检查有机溶剂使用。量较大、使用低温等离子、光氧化等低效治理技术等的企业,不能稳定达标排放或无组织排放管控不能满足法律法规要求的,应依法查处。	本项目不使用含VOCs的涂料,无有机废气产生。	符合
6		加强扬尘综合治理:施工工地按照《建筑工程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行,继续提升施工扬尘“六个百分百”	本项目将严格执行“六个百分百”。	符合
<p>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安徽省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皖大气办[2020]2号)要求。</p> <p><b>7、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b></p> <p>本项目位于芜湖市湾沚区新芜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19号,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工业用地范围。新芜经济开发区内公用设施配套齐全,供电、供水、排水等基础设施完全满足项目的需求。项目所在区域道路四通八达,符合项目交通运输条件要求。</p> <p>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周围500m内无学校、村庄、医院、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目标,且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严格的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故从环保角度考虑,项目选址是合理的。</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的选址是合理可行的。</p>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b>一、项目由来</b></p> <p>芜湖玉金汽车部件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5月,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配件、冲压件、模具等加工、制造、销售,芜湖玉金汽车部件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在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陶辛路20号(芜湖兆隆科技有限公司厂内)投资建设了“汽车冲压件生产项目”,该项目于2018年11月11日取得原芜湖县环保局关于该项目的审批意见(环行审[2018]95号);并于2019年6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p>因市场需求及发展需要,公司决定拟投资3700万元购买位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19号的工业用地进行新建厂房,建设“汽车冲压件生产项目”,并对现有生产线停线,将现有设备及新增设备搬迁至新建厂房,原有厂房不在生产。本项目已获得了原芜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编号:发改备(2020)40号。</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的有关规定,建设项目需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修改版),本项目行业类别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参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属于名录中“三十三、汽车制造业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367-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VOCs含量涂料10吨以下的除外)”,需要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芜湖玉金汽车部件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其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收集资料,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名录》中“三十一、汽车制造业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367”中的“其他”类,属于“登记管理”,</p> <p>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统筹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日常监管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21]7号)要求,属于现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p>
------	---

内重点管理和简化管理的行业，建设单位在组织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时，可结合相应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在环评文件中一并明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联动内容”。本项目为“登记管理”，目前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登记编号：91340221MA2RPQJK7Y001X）。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判定、排污许可管理类别判定分别见表 2-1、表 2-2。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对照表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b>三十三、汽车制造业 36</b>				
71	汽车整车制造 361；汽车用发动机制造 362；改装汽车制造 363；低速汽车制造 364；电车制造 365；汽车车身、挂车制造 36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汽车整车制造（仅组装的除外）；汽车用发动机制造（仅组装的除外）；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

表 2-2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对照表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b>三十一、汽车制造业 36</b>				
85	车整车制造 361，汽车用发动机制造 362，改装汽车制造 363，低速汽车制造 364，电车制造 365，汽车车身、挂车制造 36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除重点管理以外的汽车整车制造 361，除重点管理以外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溶剂型涂料或者胶粘剂（含稀释剂、固化剂、清洗溶剂）的汽车用发动机制造 362、改装汽车制造 363、低速汽车制造 364、电车制造 365、汽车车身、挂车制造 36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其他

## 二、建设内容

### 1、产品方案

本项目建成后产品方案详见下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生产线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万只/年）	年运行时数（小时）
1	钢管冲压件生产线	钢管冲压件	700	2700
2	钢板冲压件生产线	钢板冲压件	1900	

### 2、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

工作制度：年生产天数 300 天，一班制，每天工作 9 小时，年工作 2700 小时。

### 3、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2-4。

表 2-4 建设项目组成内容一览表

序号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新建一座一层生产车间，为轻钢结构，建筑面积为 5167.16m <sup>2</sup> ，用于放置购置的压力机、液压机、锯管机、数控机床等设备进行建设年产 700 万只钢管冲压件生产线和年产 1900 万只钢板冲压件生产线。
2	辅助工程	办公区	新建一栋四层办公楼，为多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为 1284.46m <sup>2</sup> ，位于厂区南侧，用于员工办公。
		食堂	位于办公楼 1 层，用于员工用餐。
3	储运工程	原料区	位于生产车间东南侧，用于各生产原料的存放。
		成品区	位于生产车间东南侧，用于成品存放。
4	公用工程	供水	本项目供水来自园区供水管网，用水量为 997.5t/a。
		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会同生活污水一起由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赵家河，排水量为 672t/a。
		供电	本项目供电来自园区供电管网，用电量 60 万 kW·h/a。
5	环保工程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仅部分焊接时有焊接烟尘产生，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收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废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收集后进入雨水管网。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会同生活污水一起由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赵家河，排水量约为 672t/a。
		噪声	采用低噪设备，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位于生产车间北侧，占地面积 400m <sup>2</sup> ，一般固废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后外售综合利用 危废暂存间位于生产车间北侧，占地面积 10m <sup>2</sup> ，危险废物厂区暂存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6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配备相应风险防范物资。危废暂存间按照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其余区域采用一般防渗。

###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5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生产设备	规格、型号	数量
1	开式固定台可倾式压力机	25T	5 台
2	开式固定台可倾式压力机	40T	2 台

3	开式固定台可倾式压力机	63T	2台
4	开式固定台可倾式压力机	80T	1台
5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110T	5台
6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125T	5台
7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160T	1台
8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250T	1台
9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260T	2台
10	冲压机	400T	1台
11	液压机	800T	2台
12	液压机	1000T	1台
13	油压机	315T	2台
14	油压机	630T	1台
15	锯管机	\	4台
16	电阻焊机	\	1台
17	二保焊机	\	3台
18	焊接机器人	\	1台
19	CNC 数控机床	\	10台
20	全自动平头倒角机	\	2台
21	半自动剪板机	\	1台
22	自动送料机	厚板型三合一	1台
23	数控送料机	\	1台
24	普通车床	\	1台
25	铣床	\	1台
26	磨床	\	1台
27	钻床	\	1台
28	线切割机	\	6台
29	二氧化碳储气罐	40L	130瓶
30	冷却塔	\	1台
31	空压机	\	1台
32	移动式烟尘净化器	\	4台

###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下表。

表 2-6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使用量
1	钢管	t/a	2000
2	钢板	t/a	6000
3	切削液	t/a	0.5
4	液压油	t/a	2

5	机油	t/a	0.5
6	实芯焊丝	t/a	1.5
7	二氧化碳	m <sup>3</sup> /a	5.2
8	水	t/a	997.5
9	电	万 kw·h/a	60

切削液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 2-7 理化性质清单

物料名称	理化特性
切削液	黄色至棕色油状液体，主要成分为精致润滑油、椰油酸二乙醇酰胺、油酸季戊醇酯、脂肪酸酰胺、山梨醇肝脂肪酸酯。pH 值 8.5~10.0，沸点 98℃，蒸发率（醋酸异丁酯=1）<1，熔点、燃点无资料，水溶性为任意比例溶于水，化学稳定性为稳定。切削液与水配置使用，切削配比为 1:10~1:15，磨削配比为 1:15~1:20。

## 6、公用工程

### 6.1 供水

本项目供水来自于市政供水管网，项目主要用水包括员工生活用水、食堂用水、切削液稀释用水和冷却塔补水用水，总年用水量为 997.5t/a（3.325t/d）。

####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参照《城市居民生活用水标准》（GB/T50331-2002），同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本项目生产运营期职工生活用水定额为 50L/d·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则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600t/a（2t/d）。

#### ②食堂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日供 1 餐，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食堂用水以 20L/人·d 计，则食堂用水量为 240t/a（0.8t/d）。

#### ③切削液稀释用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切削液，切削液加水比例为 1：15，切削液用量 0.5t/a，则切削液稀释用水 7.5t/a（0.025t/d）。则稀释后的切削液为 8t/a。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但切削液在使用过程会因为杂质混入、温度升高和细菌微生物滋生等原因而失效变质，需要定期更换切削液，根据企业提供的生产经验，废切削液的产生量为 4.0t/a，作为危废处置。

#### ④冷却塔补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冷却塔的冷却循环水用于液压机降温，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冷却塔补水量为 150t/a

(0.5t/d)。

## 6.2 排水

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雨水经收集后进入雨水管网。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会同生活污水一起由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赵家河，排水量为 672t/a (2.24t/d)。

###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参照《城市居民生活用水标准》(GB/T50331-2002)，同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本项目生产运营期职工生活用水定额为 50L/d·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则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600t/a (2t/d)，产污系数以 0.8 计，项目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80t/a (1.6t/d)。

### ②食堂废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日供 1 餐，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食堂用水以 20L/人·d 计，则食堂用水量为 240t/a (0.8t/d)，产污系数以 0.8 计，项目食堂废水产生量为 192t/a (0.64t/d)。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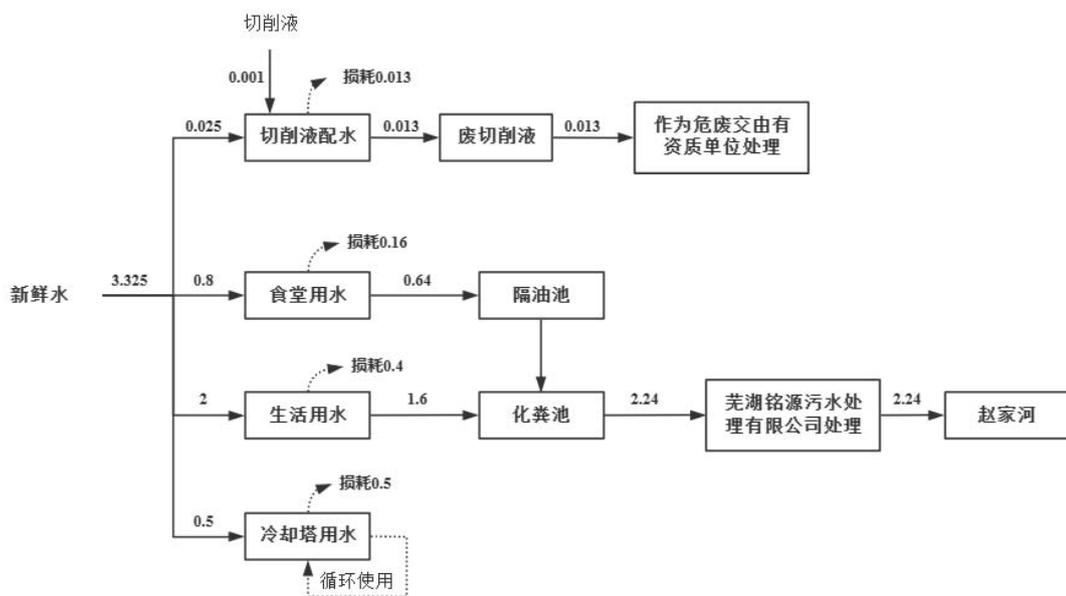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t/d

## 7、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8536.80m<sup>2</sup>，建筑面积为 6451.62m<sup>2</sup>，包含生产车间和办公

楼。本项目生产车间内根据工艺流程采纳集中式整体布置，车间内生产设备依次布设，并且原辅材料及成品堆放区紧邻生产线，方便原辅材料及产品的输送，整体车间的布置有利于节省能源和管线、减少损耗、节约用地、方便管理。因此，从环境的角度出发，本项目平面布置是合理的。车间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

## 8、周边环境概况

本项目位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 19 号，厂区东侧为安徽互赢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西侧为思诺冶金机械（芜湖）有限公司，北侧为强超建材有限公司，南侧为蟠龙大道。本项目 500m 范围内无敏感点，本项目周边概况图见附图二。

## 一、施工期分析

### 1、施工期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环境污染物主要为建筑废渣、施工噪声、扬尘、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生活垃圾等。由于施工期间的污染是暂时性的，待施工期结束基本上可以得到清除。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点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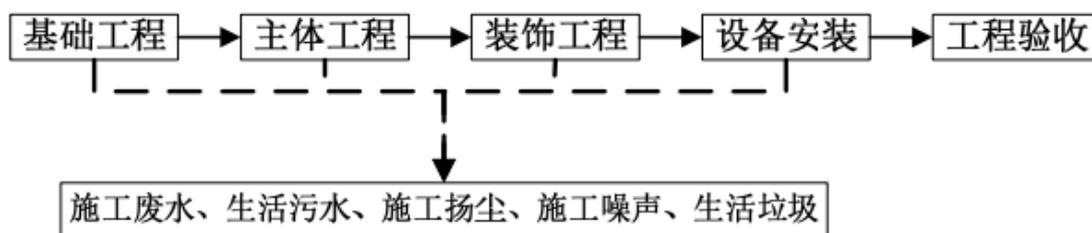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2、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 （1）基础工程

主要采用机械进行场地平整、基础开挖，采用运输车辆进行物料运输，产生噪声和扬尘、机械设备及运输车辆尾气。另外，地面硬化前可能发生少量水土流失。

#### （2）主体工程施工

主要进行厂房建设，建成封闭的生产车间和配套公辅工程。涉及钢筋混凝土桩基施工，涉及到的机械设备主要有自卸汽车、吊车、电锯、电钻等。该过程主要产生土石方、施工废气、车辆尾气、施工噪声等。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 (3) 装饰工程

主要对建好的厂房进行外墙、内墙装饰，进行水泥摸浆等。该过程主要产生土石方、施工废气、车辆尾气、施工噪声等。

### (4) 设备安装

按照设计图纸进行设备安装，组合成完整的冲压件生产线。该过程主要产生施工废气、车辆尾气、施工噪声等。

### (5) 工程验收

对厂区安装的生产线进行调试，调试合格后进行工程验收，验收合格后投入生产。

另外，施工人员将产生生活污水及生活垃圾。施工人员食宿自理，施工场地不设置食堂及宿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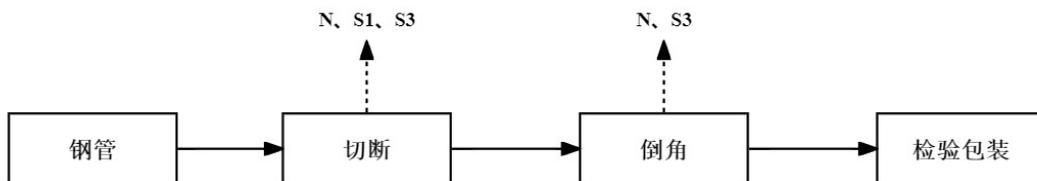
从上述污染工序说明可知，施工期环境污染问题主要是在是：噪声、扬尘、水土流失、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及建筑固废等。这些污染几乎发生于整个施工过程，但不同污染因子在不同施工段污染强度不同。

## 二、营运期工程分析

### 1、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冲压件产品为钢管冲压件和钢板冲压件，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 (1) 钢管冲压件



注：S1—边角料；S3—废机油；N—噪声

图 2-3 钢管冲压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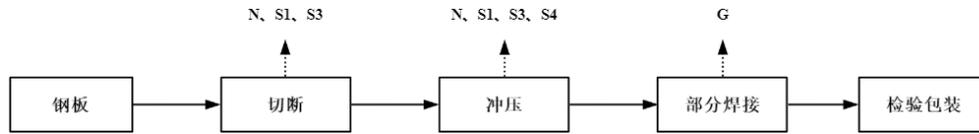
①切断：外购的钢管通过锯管机进行切断，此过程会产生边角料、废机油和噪声。

②倒角：切断后的钢管采用 CNC 数控机床进行倒角处理，此过程会产生废机

油和噪声。

③检验包装：经检验合格后即可成为成品。

## (2) 钢板冲压件



注：S1—边角料；S3—废机油；S4—废液压油；N—噪声

图 2-4 钢板冲压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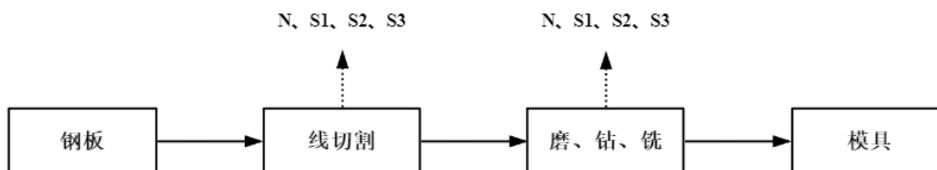
①切断：外购的钢板通过剪板机进行切断，此过程会产生边角料、废机油和噪声。

②冲压：切断后的钢板采用冲压设备进行冲孔处理，此过程会产生废机油、废液压油和噪声。

③部分焊接：冲孔后的钢板部分需要焊接，采用焊机进行焊接处理，此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

④检验包装：经检验合格后即可成为成品。

## (3) 模具生产



注：S1—边角料；S2—废切削液；S3—废机油；N—噪声

图 2-5 模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工艺流程简述：

①线切割：本项目冲压工序需要用到模具，模具采用钢板在厂内生产，通过线切割机进行切割处理，此过程会产生边角料、废切削液、废机油和噪声。

②磨、钻、铣：切割后再通过磨床、铣床、钻床、车床等辅助设备进行精细

加工最后形成模具，此过程会产生边角料、废切削液、废机油和噪声。

## 2、主要污染工序

产污环节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详见表 2-8。

**2-8 污染物产污环节及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产污代码	污染物	产污工序	措施及去向
废气	G	颗粒物	焊接	生产过程仅部分焊接时有焊接烟尘产生，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收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废水	W	pH、COD、NH <sub>3</sub> -N、SS、BOD <sub>5</sub> 、总磷、动植物油	员工生活	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会同生活污水一起由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赵家河
噪声	N	噪声	各类设备运行	采用低噪设备，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
固体废物	S1	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	机加工	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S2	废切削液	切割	
	S3	废机油	机加工	
	S4	废液压油	冲压	
	S5	废油桶	机加工	
/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项目为新建（迁建）项目，原项目位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陶辛路 20 号（芜湖兆隆科技有限公司厂内），原有项目已停产搬迁，原有项目不存在环境问题。

原有项目已执行环保“三同时”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表 2-9 原有项目环保手续审批情况**

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	批复时间	批复文号	建设情况	验收情况
芜湖玉金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汽车冲压件生产项目	原芜湖县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11 月 11 日	环行审 [2018]95 号	停产搬迁	2019 年 6 月完成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项目在芜湖市湾沚区新芜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 19 号处工业用地进行新建厂房生产，故无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 1、大气环境

##### (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要求：“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本次常规污染源中PM<sub>10</sub>、PM<sub>2.5</sub>、O<sub>3</sub>引用《芜湖市大气污染防治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关于2022年1-12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情况的通报》、SO<sub>2</sub>、NO<sub>2</sub>、CO引用《2022年芜湖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进行芜湖市湾沚区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本次评价选取2022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芜湖市大气污染防治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关于2022年1-12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情况的通报》，2022年1-12月，湾沚区空气质量整体达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湾沚区空气质量改善幅度全市最好（综合指数同比下降4.3%）。

根据《2022年芜湖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芜湖市环境空气优良天数为293天（其中，优84天，良209天），同比2021年减少17天，优良天数比例为80.3%，同比2021年下降4.6个百分点，污染天数为72天（其中，轻度污染65天，中度污染6天，重度污染1天，无严重污染天气）。

湾沚区2022年1-12月各污染物指标监测见下表。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所在区域	SO <sub>2</sub> (μg/m <sup>3</sup> )	NO <sub>2</sub> (μg/m <sup>3</sup> )	O <sub>3</sub> (8h) (μg/m <sup>3</sup> )	CO (mg/m <sup>3</sup> )	PM <sub>10</sub> (μg/m <sup>3</sup> )	PM <sub>2.5</sub> (μg/m <sup>3</sup> )
湾沚区	9	30	153	1.0	57	35
标准值	60	40	160	4.0	70	3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监测数据判定，芜湖市湾沚区区域环境空气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类区标准，芜湖市湾沚区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 2、地表水环境

##### (1) 主要河流水质状况

“十四五”期间我市列入国家水质考核的10个地表水断面（长江东西梁山、漳

河澧港桥、青弋江宝塔根、黄浒河荻港、裕溪河裕溪口、青山河当涂查湾、裕溪河三汊河、七星河乔木、青山河三里埂、西河入裕溪河口）水质全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达标率 100%。

#### （2）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

全市共有 10 个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地。其中，市级饮用水水源地 6 个：芜湖市二水厂（长江）水源地、芜湖市四水厂（长江）水源地、芜湖市漳河备用水源地、湾沚区自来水厂（青弋江）水源地、芜湖市三山水厂繁昌芦南水厂饮用水水源地、繁昌区新港自来水厂（长江）水源地，县级饮用水水源地 4 个：无为市自来水公司（长江）水源地、无为市高沟（长江）水源地、无为市西河备用水源地、南陵县二水厂（青弋江）水源地。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水质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水质达标率为 100%。

本项目废水纳污水体为赵家河，赵家河质能达到执行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水标准，区域地表水水质状况良好。

### 3、声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的相关要求，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m 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 19 号，属于工业用地，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根据相关技术导则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 6、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对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较小，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空气：本项目位于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 19 号，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根据对项目周边情况的调查，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饮用水源地，无名胜古迹、旅游景点、文物保护等重点保护目标；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居住区及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

2、地下水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3、声环境：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本项目位于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蟠龙大道 19 号，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表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名称	坐标*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X	Y				
环境空气	/	/	/	/	/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功能区
地表水	长江	/	/	NW	24.8km	大型河流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青弋江	/	/	SW	4.5km	中型河流	
	赵家河	/	/	W	1.46km	小型河流	
声环境	厂界四周	/	/	/	厂界外 1m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标准

注：\*以项目厂区中心点为原点坐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和食堂油烟，焊接烟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废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详见下表。

表3-3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依据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颗粒物	\	厂界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相关标准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油烟	2.0		\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废水排放

执行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废水排放达标后由市政管网接管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赵家河，具体标准值见表 3-5。

表 3-4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	单位	接管标准		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排放标准	
		标准限值	来源	标准限值	来源
pH	无量纲	6~9	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的一级 A 标准
COD	mg/L	300		50	
氨氮	mg/L	25		5（8）*	
BOD <sub>5</sub>	mg/L	150		10	
总磷	mg/L	3		0.5	
SS	mg/L	175		10	
动植物油	mg/L	100		1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 3、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要求，运行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8。

表3-5 建设项目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 单位:dB(A)

项目时期	时段	排放标准
施工期	昼间	≤70
	夜间	≤55
营运期	昼间	≤65
	夜间	≤55

注：施工期夜间噪声最大声级超过限值的幅度不得高于 15dB(A)。

###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国家及安徽省对污染物控制提出的新要求，结合周围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和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确定以下污染物为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

- (1) 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无。
- (2) 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sub>3</sub>-N。
- (3) 固体废物总量控制因子：无。

本项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废水： COD 0.13 t/a、NH<sub>3</sub>-N 0.01 t/a。

表 3-6 总量控制指标单位：t/a

项目	接管量	总量控制因子	总量控制指标	备注
废水	672	COD	0.13	纳入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总量控制指标中
		NH <sub>3</sub> -N	0.01	

本项目废水 COD、NH<sub>3</sub>-N 排放量纳入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总量控制指标中。

总量控制指标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b>施工期环境环保措施</b></p> <p><b>1、废气</b></p> <p>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中相关要求。</p> <p>(1) 对施工现场实行合理化管理，使砂石料统一堆放，水泥应在专门库房堆放，并尽量减少搬运环节，搬运时做到轻举轻放，防止包装袋破裂；</p> <p>(2) 开挖时，对作业面和土堆适当喷水，使其保持一定湿度，以减少扬尘量，而且开挖的泥土和建筑垃圾要及时运走，以防长期堆放表面干燥而起尘或被雨水冲刷；</p> <p>(3) 运输车辆应完好，不应装载过满，并尽量采取遮盖、密闭措施，减少沿途抛洒，并及时清扫散落在路面上的泥土和建筑材料，冲洗轮胎，定时洒水压尘，以减少运输过程中的扬尘；</p> <p>(4) 应首选使用商品混凝土；</p> <p>(5) 施工现场要设围栏或部分围栏，缩小施工扬尘扩散范围；</p> <p>(6) 当风速过大时，应停止施工作业，并对堆存的砂粉等建筑材料采取遮盖措施。</p> <p>因此，在建设期应对运输的道路及时清扫和浇水，并加强施工管理，同时必须采用封闭车辆运输。</p> <p><b>2、废水</b></p> <p>本项目施工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项目施工期污水处理措施具体如下：</p> <p>(1) 施工现场建造沉淀池、隔油池等污水临时处理设施，将施工废水处理回用。利用现状地势高差，在施工场地建造污水收集边沟，将施工污水导流入施工废水处理设施。同时加强施工期管理，针对施工期污水产生过程不连续、废水种类较单一等特点，可采取相应措施有效控制污水及其中污染物的产生量。具体如下：</p> <p>①水泥、黄沙、石灰类的建筑材料需集中堆放，并采取一定的防雨淋措施，</p>
-----------	--

及时清扫施工运输过程中抛洒的建筑材料。

②砂浆和石灰浆等废液宜集中处理，干燥后与固废一起处置。

③在施工现场建造沉淀池、隔油池等污水临时处理设施，收集工地内洼地中积存的雨水和施工废水，处理后回用于施工。

(2) 对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进行处理，经预处理后排放。

### 3、噪声

(1) 为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施工期应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有关规定，加强管理，控制同时作业的高噪声设备的数量。夜间禁止进行打桩作业。

(2) 施工机械噪声往往具有突发、无规则、不连续和高强度等特点，对于此类情况，一般可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机械操作时间的方法加以缓解。如噪声源强大的作业可放在昼间(06:00~22:00)或对各种施工机械作业时间加以适当调整。

(3) 对于施工期间的材料运输、敲击、人的喊叫等施工声源，要求施工队通过文明施工、加强有效管理加以缓解。

(4) 考虑到项目施工期间工地来往车辆行驶可能会对沿途声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本次评价建议工程施工材料运输应安排在白天进行，禁止夜间扰民。

(5) 运输车辆进入现场应减速，并减少鸣笛；同时应合理安排施工工期，尽量避免夜间高噪声源施工，如需进行夜间施工作业，需征得当地环保部门的同意，并告知周围居民，取得当地居民的谅解和支持。

### 4、固体废物

施工期间会产生弃土和弃渣，在运输各种建筑材料(如砂石、水泥、砖、木材等)过程中以及在工程完成后，会残留不少废建筑材料。对于建筑垃圾，其中的钢筋可以回收利用，其它的混凝土块连同弃渣等均为无机物，可送至专用垃圾场所或用于回填低洼地带。

在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规范运输，不能随意倾倒建筑垃圾，制造新的“垃圾堆场”，不然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装修阶段产生的装修垃圾，必须及时外运，在固定垃圾堆场处置。

另外施工期间施工人员还将产生一定量的生活垃圾，应收集到指定的垃圾

箱内，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5、生态环境

本项目建设用地为工业用地，本项目用地面积较小，施工期较短，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施工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以及挖方等将会对环境产生一定影响，但只要施工单位认真搞好施工组织，文明施工，切实落实上述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则在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将会减小到最低限量，而且随着施工结束影响也将会消除。

### 一、废气

#### 1、废气产生情况

本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和食堂油烟。

##### (1) 焊接烟尘

本项目焊接过程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使用实心焊丝，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09 焊接”-“原料名称-实芯焊丝”的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9.19 千克/吨-原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焊丝用量约为 1.5t/a，则颗粒物的产生量约为 0.014t/a，结合焊接工序工作时间 1350h/a 计算，焊接烟尘产生速率为 0.01kg/h。

本项目焊接环节产生的颗粒物通过马蹄口集气罩收集，集气效率以 70% 计，收集后的颗粒物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09 焊接-原料名称-实芯焊丝-其他（移动式烟尘净化器）”的除尘效率，本次评价焊接环节烟尘净化器治理效率取 95%。结合焊接环节烟尘产生、收集、治理情况，焊接工序颗粒物产排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 焊接烟尘产排情况一览表

工序	焊接
污染物	颗粒物
产生量 t/a	0.014
年时基数 h/a	1350
产生速率 kg/h	0.01
收集效率%	70
处理效率%	95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排放情况	未被集气罩收集部分	排放量 t/a	0.0042
		排放速率 kg/h	0.003
	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部分	排放量 t/a	0.0005
		排放速率 kg/h	0.0004
	无组织排放情况汇总	排放量 t/a	0.0047
		排放速率 kg/h	0.0034

### (2) 食堂油烟

本项目拟建一座食堂，食堂内基准灶头数为 2 个。就餐人数约为 40 人次/d，餐饮油烟的成份比较复杂，主要是食用油在高温下的挥发物、食用油及食品的氧化、裂解、水解形成的醛类、酮类、链烷类、链烯类和多环芳烃等有毒物质。一般颗粒大小 10 μm，具有粘着力强、不易溶于水、极性小等特性。据调查，一般的食用油耗油系数为 25g/人·d，以每天一顿计，食用油用量约为 1kg/d (0.3t/a)。烹饪过程中的挥发损失为 3%以内，则油烟产生量为 0.009t/a。

本评价要求食堂选用油烟净化设备对油烟进行净化处理。根据油烟净化设备净化效果，净化率按 90%计算，油烟净化设备风量约为 2000m<sup>3</sup>/h，工作时间为 1200h/a，油烟量排放量可由 0.009t/a 减低至 0.0009t/a，则排放浓度约为 0.375mg/m<sup>3</sup>，处理后食堂油烟废气有组织排放。本项目食堂油烟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和食堂油烟，排放污染物满足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且本项目 50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因此本项目建成投产后，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周边地区大气环境影响不明显。

### 3、大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投产后，大气污染物监测要求如下表所示。

表4-2 大气环境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无组织废气	厂界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二、废水

### 1、废水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雨水经收集后进入雨水管网。本项目无生产废水，

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会同生活污水一起由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赵家河，排水量为 672t/a（2.24t/d）。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参照《城市居民生活用水标准》(GB/T50331-2002)，同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本项目生产运营期职工生活用水定额为 50L/d·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则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600t/a，产污系数以 0.8 计，项目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80t/a。

(2) 食堂废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日供 1 餐，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食堂用水以 20L/人·d 计，则食堂用水量为 240t/a，产污系数以 0.8 计，项目食堂废水产生量为 192t/a。

表4-3本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名称	废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产生量情况		治理 措施	治理后污染物排放量 (接管量)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接管标准 mg/L
生活污水	480	pH	6-9	/	化粪池预 处理	6-9	/	6-9
		COD	300	0.144		200	0.096	300
		BOD <sub>5</sub>	150	0.072		100	0.048	150
		SS	200	0.096		100	0.048	175
		氨氮	25	0.012		15	0.0072	25
		总磷	5	0.0024		3	0.00144	3
食堂废 水	192	pH	6-9	/	隔油 池、化 粪池预 处理	6-9	/	6-9
		COD	350	0.0672		175	0.0336	300
		BOD <sub>5</sub>	200	0.0384		120	0.02304	150
		SS	220	0.04224		100	0.0192	175
		氨氮	25	0.0048		15	0.00288	25
		总磷	8	0.00154		3	0.00058	3
		动植物油	100	0.0192		40	0.00768	100
接管量 合计	672	pH	6-9	/	隔油 池、化 粪池预 处理	6-9	/	6-9
		COD	314	0.2112		192	<b>0.130</b>	300
		BOD <sub>5</sub>	164	0.1104		106	0.07104	150
		SS	206	0.13824		100	0.0672	175
		氨氮	25	0.0168		15	<b>0.01</b>	25
		总磷	6	0.00394		3	0.002	3

		动植物油	29	0.0192		11	0.00768	100
--	--	------	----	--------	--	----	---------	-----

## 2、污染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会同生活污水一起由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赵家河。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 971-2018）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废水污染治理措施为可行的。

## 3、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可行性分析

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位于安徽湾沚区蟠龙行政村，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工程分三期实施，一期、二期、三期工程设计处理规模分别为 1.5 万 m<sup>3</sup>/d、1.5 万 m<sup>3</sup>/d 及 2 万 m<sup>3</sup>/d，合为 5 万 m<sup>3</sup>/d，主体处理工艺为“粗格栅+提升泵房+细格栅旋流沉砂池+改良 A<sup>2</sup>/O 氧化沟+沉淀池+紫外消毒”，经处理后的污水水质排放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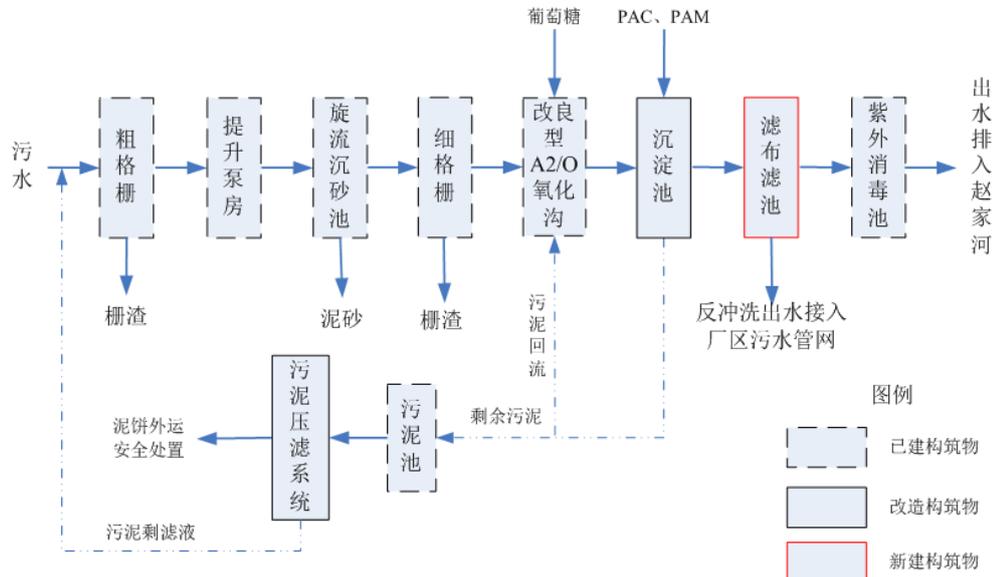


图 4-1 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水处理工艺

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纳污范围是湾沚区城镇和新芜经济开发区，本项目位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属于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纳污范围之内，且管网已到位。目前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日处理量约为 4.6 万 t，尚有 4000 t/d 的余量，本项目产生污水量为 2.24t/d，占用比例较小。本项目废

水水质简单，不会对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产生冲击负荷，因此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完全可以接纳本项目产生的废水。

#### 4、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会同生活污水一起由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赵家河。

经论证项目污水预处理及接管具有可行性，本项目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可接受。

#### 5、废水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 971-2018）等相关要求，单独排向市政污水处理厂的生活污水仅说明去向。本项目外排废水为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且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到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因此无需进行废水的自行监测要求。

### 三、噪声

#### 1、噪声源强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压力机、冲压机、液压机、油压机、锯管机、线切割机、空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在 70~85 分贝，采用隔声、减振以及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次噪声评价坐标系建立以本项目厂房西边界与南边界交汇点为坐标原点（x=0.00，y=0.00），X 轴正方向为正东向，Y 轴正方向为正北向，推算出各位置坐标点，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的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4 本项目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m			声压级 dB (A)	距声源距离 m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空压机	21	128	1	85	1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在空压机外安装隔声罩，降噪量约为 20dB (A)。	9h/d

注：本项目选取生产车间西南角为中心点坐标（0,0,0），以正东方向为 X 轴，正北方向为 Y 轴，Z 轴方向以车间地面为原点。

表 4-5 本项目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压级/dB (A)	台数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 (A)				运行时段	厂房隔声量/dB (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声压级/dB (A)				建筑物外距离/m
																			东	南	西	北	
1	厂房	开式固定台可倾式压力机	75	10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2	76~86	1	18.2	76	22.2	52	69.12	69.08	69.11	69.09	9h/d	20	52.3	51.6	53.0	51.6	1
2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75	14		16	48~80	1	24.4	64	16	64	70.50	70.48	70.53	70.48	9h/d						
3		冲压機	80	1		2	76	1	38.4	76	2	52	64.00	63.99	68.12	63.99	9h/d						
4		液壓機	80	3		2	58~72	1	38.4	64	2	64	68.80	68.79	72.92	68.79	9h/d						
5		油壓機	80	3		2	82~96	1	38.4	90	2	38	68.79	68.78	71.32	68.79	9h/d						
6		鋸管機	75	4		36	64~70	1	2	68	38.4	60	69.12	64.99	65.00	64.99	9h/d						
7		CNC 數控機床	70	10		28~36	74~90	1	2	84	38.4	44	68.22	64.09	64.10	64.10	9h/d						
8		焊接机器人	70	1		30	105	1	10.4	105	30	23	54.46	53.99	54.04	54.08	4h/d						
9		二保焊机	70	3		32	108	1	8.4	110	32	18	59.50	58.79	58.83	58.95	4h/d						

10	全自动平头倒角机	75	1	36	72	1	4.4	72	36	56	61.18	58.99	59.02	59.00	9h/d						
11	半自动剪板机	75	1	20	15	1	20.4	15	20	113	59.11	59.22	59.12	58.99	9h/d						
12	数控送料机	75	1	18	36	1	18.2	36	22.2	92	59.02	58.99	59.01	58.98	9h/d						
13	自动送料机	70	1	5	106	1	35.4	106	5	22	54.00	53.98	54.97	54.04	9h/d						
14	普通车床	70	1	24	104	1	16.4	104	24	24	54.18	53.99	54.08	54.08	9h/d						
15	铣床	75	1	18	108	1	22.4	108	18	20	59.09	58.99	59.15	59.12	9h/d						
16	磨床	80	1	16	106	1	24	106	16.4	22	64.08	63.99	64.18	64.09	9h/d						
17	钻床	80	1	15	105	1	25	105	15.4	23	64.07	63.99	64.21	64.08	9h/d						
18	线切割机	75	6	24~32	100~115	1	12.4	108	28	20	67.13	66.79	66.85	66.92	9h/d						

注：1、本项目选取厂房西南角为中心点坐标（0,0,0），以正东方向为 X 轴，正北方向为 Y 轴，Z 轴方向以车间地面为原点；

2、根据《噪声控制工程》（高红武主编，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2003 年 7 月），40mm~800mm 的钢混结构隔声量可达 40~64dB，0.7mm~10mm 钢板的隔声量可达 24~35dB，本项目厂房为钢混结构，保守估计取 20dB。

## 2、达标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要求，结合本项目声源的噪声排放特点，选择点声源预测模式，预测本项目运营期设备噪声对厂界的影响。具体预测模式如下：

（1）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计算公式：

①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 \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 = S \alpha / (1 - \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alph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 \sum_{j=1}^N 10^{0.1 L_{p1i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2) 室外点声源距离衰减公式: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

$$L_p(r) = L_p(r_0) - 20 \lg\left(\frac{r}{r_0}\right)$$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 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 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3) 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 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s。

本项目生产制度为一班制, 每天工作 9h,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仅对昼间进行噪声贡献值的计算。根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对厂界的定义: “由法律文书(如土地使用证、房产证、租赁合同等)中确定的业主所拥有使用权(或所有权)的场所或建筑物边界。各种产生噪声的固定设备的厂界为其实际占地的边界。” 依照各噪声源所处位置, 通过上述公式进行计算, 全厂各噪声源对厂界的贡献详见下表。

表 4-6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预测点	声源名称	室外声源或等效室外声源/dB(A)	降噪量/dB(A)	距厂界距离/m	厂界噪声贡献值/dB(A)	标准值/dB(A)
东厂界	室内声源	52.3	/	4	42.4	65
	室外声源	85	20	22		
南厂界	室内声源	51.6	/	32	24.2	65

	室外声源	85	20	160		
西厂界	室内声源	53	/	4	42.8	65
	室外声源	85	20	22.4		
北厂界	室内声源	51.6	/	4	53.2	65
	室外声源	85	20	4		

由上表预测可知，本项目建成后厂界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在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行的情况下，不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合理布局：本项目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区中部，通过距离衰减减轻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2）选择低噪声设备：项目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选用满足国际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降低噪声源强。

（3）隔声、减震：建设单位根据噪声产生的性质和机理不同分别采用了隔声、减振等方式进行了降噪处理。通过安装减震垫或者隔声门窗来达到降低噪声的目的。

（4）强化生产管理：确保降噪设施的有效运行，并加强对生产设备的保养、检修与润滑，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经上述治理措施后，可满足保护操作工人的身心健康需要，加上围墙隔音及距离衰减，能够做到厂界达标。

### 4、噪声监测计划

结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要求（监测点位、监测频次）如下表所示。

**表 4-7 厂界噪声监测要求**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个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连续等效 A 声级	厂界外1m处 (四厂界)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四、固体废物

##### 1、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本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废边角料约为总物料的 1%，即为 80t/a，废物代码为：SW99，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通过外售综合利用。

###### (2) 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废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①废切削液

本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会使用一定量的切削液，切削液主要有润滑、冷却、清洗和防锈作用，本项目切削液循环使用，一段时间后会进行切削液更换，产生一定量的废切削液，根据企业提供数据并类别同类工程，废切削液产生量约为 4.0t/a。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09 类，危废代码为 900-006-09，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②废机油

本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中生产设备会定期维护、检修，需使用机油更换机油后产生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根据企业提供数据，产生量约为 0.5t/a。对照最新的《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其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 类，危废代码为 900-249-08，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③废液压油

本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中液压设备需使用液压油，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液压油，根据企业提供数据，产生量约为 2t/a。对照最新的《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其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 类，危废代码为 900-218-08，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④废油桶

更换废机油和废液压油产生的废油桶，产生量约为 0.06t/a。对照最新的《国

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其危险废物类别为HW08类，危废代码为900-249-08，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危险废物统计资料，按照《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公告2017年第43号）中要求进行分析，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从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及各环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具体见下表。

表 4-8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类别及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环节	物理性状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利用或处置方式和去向	排放量
1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4	机加工生产、设备维护、检修	液体	切削液	切削液	每年	T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0
2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0.5		液体	矿物油	矿物油	每年	T, I		0
3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2		液体	矿物油	矿物油	每年	T, I		0
4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06		固体	矿物油	矿物油	每年	T, I		0

表 4-9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样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t)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厂房北侧	10m <sup>2</sup>	200L 铁桶密闭封存	3	3 个月
2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半年
3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4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3)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办公产生的生活垃圾，产生量按下式计算：

$$V_{生} = 0.3f_v N$$

式中：V<sub>生</sub>——生活垃圾产生量 t/a；

f<sub>v</sub>——排放系数，按 0.5kg/人·d 计；

N——人口数。

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营运期新增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t/a，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2、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新建危废暂存间，建设面积约 10m<sup>2</sup>，设计贮存能力为 3t，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废油桶）按照废物特性采用专门的容器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本项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外售综合利用。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理，不外排。

建设单位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要求建设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污染防治措施应包括：

①做好“六防”：危废暂存间需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漏、防腐，同时进行地面防渗处理。

②分类放置：危险废物贮存要求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执行，需根据危险废物成分，将其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专门容器分类盛装，容器必须完好无损，材质应与危险废物相容，设立危险废物标志。

③贮存周期：贮存期限不得超过国家规定，不允许在厂区内长期堆存，要定期运出，运输方式可采用汽车运输，在运输过程中要加强运输管理，运输人与交接人应填写交接单，严禁在途中抛洒。

④建设单位在关于危废暂存、交付危险废物（包括含有或直接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物、容器用于原始用途）应着重做好以下几项工作：**a.**做好日常台账工作，例如危废出入库记录、供应商回收记录等；**b.**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时，要在合同中明确标明含有或直接沾染危险废物原包装物、容器的归属及责任主体。

综上所述，本评价认为，在落实上述危险废物管理要求后，本项目各类危废从收集、转运、运输、处理处置环节均可以得到有效的控制，能够确保妥善处置，不会对区域环境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 五、地下水、土壤

### 1、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

本项目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主要为危废暂存间内暂存的废机油、废液压油以及废切削液通过地面漫流或者垂直入渗的方式进入土壤和地下水

中，导致土壤和地下水污染。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采取重点防渗措施，液态危废存储于包装桶内，危废暂存间设有边沟和集液池，以防止液态危险废物外泄进入外环境造成污染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 2、污染防治措施

### ①源头控制措施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厂区内危废暂存间等采取相应措施，以防止和降低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

### ②分区防渗措施

针对可能对地下水、土壤造成影响的各环节，按照“考虑重点，辐射全面”的防腐防渗原则，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中提出的根据建设项目场地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物特性，防渗技术要求进行划分。本项目厂内不同区域实施分区防治，污染区划分为一般防渗区、重点防渗区、简单防渗区。

本项目地下水分区防渗措施见表 4-18。

表 4-10 地下水分区防渗措施一览表

污染区	构筑物名称	防渗措施及技术要求
简单防渗区	厂区道路、绿化区	一般地面硬化
一般防渗区	重点防渗区外其他区域	地面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混凝土上方涂刷环氧树脂涂料；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m/s$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间	地面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混凝土上方涂刷环氧树脂涂料；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m/s$

在采取以上分区防渗措施后，可有效预防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污染的发生。

## 六、环境风险

### 1、风险源调查

本次评价将针对本项目涉及的原辅材料、三废、产品等进行物质危险性识别，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本项目使用切削液、液压油、机油和危险废物液属于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

### 2、风险潜势初判

### ①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以下简称“导则”），计算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厂内最大存在总量与导则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sub>1</sub>，q<sub>2</sub>...，q<sub>n</sub>为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sub>1</sub>，Q<sub>2</sub>...Q<sub>n</sub>为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相关要求，结合本项目涉及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其中 Q<sub>i</sub> 值取值来源《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表 B.1 突发环境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各风险物质的贮存量、临界量及危险识别结果见下表所示。

表 4-11 项目风险物质暂存量及临界量一览表

序号	风险物质	分布区域	最大储量(t)	临界量 (t)	Q 值
1	切削液	生产区域	0.2	2500	0.00008
2	液压油		1	2500	0.0004
3	机油		0.2	2500	0.00008
4	废切削液	危废暂存间	1	2500	0.0004
5	废液压油		1	2500	0.0004
6	废机油		0.2	2500	0.00008
7	合计				0.00144

根据上表内容，本项目涉及各风险物质的存储量均不超过相应的临界量，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中相关要求， $q_1/Q_1 + q_2/Q_2 + \dots + q_n/Q_n = 0.00144$ ， $Q < 1$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 ②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确定评价工作等级。风险潜势

为 IV 及以上，进行一级评价；风险潜势为 II，进行二级评价；风险潜势为 II，进行三级评价；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

**表4-12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

<b>环境风险潜势</b>	IV、IV <sup>+</sup>	III	II	I
<b>评价工作等级</b>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因此，项目风险评价等级定为低于三级，根据导则要求，环境风险评价作简单分析，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 3、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物质为切削液、液压油、机油和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分布在生产车间和危废暂存间。

结合同类行业污染事故情况的调查，本项目事故风险类型主要为：运输、泄漏、火灾和爆炸事故及渗漏。

①运输事故：运输事故污染物主要原因是原料桶或暂存桶破裂和交通事故造成物料的泄漏。根据国内同类运输情况的调查，此类事故发生率极低。

②泄漏事故：原料桶或暂存桶泄漏和溢出较易发生。根据统计，原料桶或暂存桶可能发生溢出的原因为：密封不严密，致使液体物质溢出；可能发生泄漏的原因为：密封不严致使跑、冒、滴、漏现象发生；装卸转运过程中，操作失误，致使液体泄漏。

③火灾爆炸事故：机油、液压油可燃，有火灾爆炸的风险，但本项目切削液及液压油的使用量及存储量均不大，发生火灾事故影响可控。

④渗漏：生产车间和危废暂存间如无防渗措施或防渗不到位，发生渗漏可能导致地下水污染。本项目要求危废间和生产车间采取相关防渗措施，增加托盘，杜绝地下水污染。

### 5、环境风险分析

#### ①使用、贮存和运输过程风险评价

一旦风险物质出现泄漏，应有防止向四周扩散、并起到隔离作用的具体措施；预先配备有处理泄漏事故的器材，并有专人负责妥善保管在专门的地方，一旦出现事故，立即投入使用；存放各种风险物质的容器应定期进行无损检查。

一旦出现事故，立即由平时的生产管理体制转为事故处理管理体制，应付处理事故的指挥决策。泄漏事故发生时的应急措施主要是断源（减少泄出量）、隔离（将事故区域与其它区域隔离，避免影响扩大）、回收（尽可能将泄出的风险物质收集起来处理）、清污（处理已泄出风险物质造成的后果）和上报（上报有关部门）。

#### ②火灾、事故环境污染风险评价

本项目使用的机油、液压油可燃，由于发生事故时，可能存在较大危害，因此，应迅速处理事故现场的同时，截断污染源，同时应根据污染事故发生时的污染气象条件及泄漏程度，制定出应急监测计划，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火灾发生时的应急措施主要是：堵漏、灭火、封锁交通、撤离区内人员、断绝火路避免火灾扩大等。

### 6、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当发生异常情况，需要马上采取紧急措施。

②当发生异常情况时，组织专业队伍负责查找环境事故发生地点，分析事故原因，尽量将紧急时间局部化，如可能应予以消除，尽量缩小环境事故对人和财产的影响。减低事故后果的手段，包括切断生产装置或设施。

③对事故现场进行调查，监测，处理。对事故后果进行评估，采取紧急措施制止事故的扩散，扩大，并制定防止类似事件发生的措施。

④如果本公司力量不足，需要请求社会应急力量协助。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食堂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效率 90%)	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产生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收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加强厂房通风	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地表水环境	废水	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会同生活污水一起由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赵家河	芜湖铭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选取低噪声设备,并依靠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进行降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通过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废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理,不外排。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产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厂区道路进行地面硬化的简单防渗处理,危废暂存间进行重点防渗处理,重点防渗区外其他区域进行一般防渗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采取相应防范措施(包括地面防渗措施、设置防渗托盘、布置消防物资、定期巡视等),降低危险物质发生泄漏以及火灾事故的风险。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p><b>1、环境管理制度建设</b></p> <p>运营期间的环境管理主要任务是管理、维护各项环保措施，确保其正常运转和达标排放，充分发挥其作用，并做好环境监测工作，及时掌握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环境影响动态，必要时采取适当的污染防治措施。</p> <p>环境管理职责：项目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负责检查、督促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情况，协调各部门的环境管理工作。</p> <p>①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安徽省的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标准，协助协调项目建设、运行活动与环境保护活动。</p> <p>②建立项目的污染源档案及相关台账，并负责编制环境监测和环境质量报告。</p> <p>③监督环保公用设施的运行、维修，以确保其正常稳定运行；负责污染物排放口的规范管理；处理解决环境事故。</p> <p>④负责有关环境事务方面的对外联络，取得资料；并负责对公众的联络、解释、答复和协调有关涉及公众利益的活动及相应措施等。</p> <p><b>2、排污口规范化设置</b></p> <p>根据《安徽省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精神，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渣）必须按照“便于采集样品、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排污口要立标管理，设立国家标准规定的标志牌，根据排污口污染物的排放特点，设置提示性或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一般污染源设置提示性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对治理设施安装运行监控装置、排污口的规范化要符合有关要求。</p> <p><b>3、环境保护竣工验收</b></p> <p>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具体要求如下：</p> <p>（1）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p>
--------------	---

<p>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调查）报告。</p> <p>（2）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应当根据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结论，逐一检查是否存在验收不合格的情形，提出验收意见。存在问题的，建设单位应当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方可提出验收意见。</p> <p>（3）为提高验收的有效性，在提出验收意见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可以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采取现场检查、资料查阅、召开验收会议等方式，协助开展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可以由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机构、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编制机构等单位代表以及专业技术专家等组成，代表范围和人数自定。</p> <p>（4）除按照国家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建设单位应当通过其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下列信息：</p> <p>①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p> <p>②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p> <p>③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开验收报告，公示的期限不得少于 20 个工作日。</p> <p>（5）除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水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外，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期限一般不超过 3 个月；需要对该类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或者整改的，验收期限可以适当延期，但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p> <p>（6）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当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对上述信息予以公开。</p> <p><b>4、环保投资</b></p> <p>本项目总投资 2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0.37%，各环保投资明细见下表。</p>
--

表 5-1 本项目环保投资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概算（万元）
1	食堂油烟净化器设备	0.5
2	移动式烟尘净化器	0.5
3	降噪措施	1
4	厂区防渗措施	4.5
5	固体废物暂存设施	1.5
6	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2
合 计		10

##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等相关文件要求；本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靠，污染物均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外排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的风险在落实各项措施和加强管理的条件下在接受范围内。综上所述，在全面加强监督管理，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和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影响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	/	/	0.0047t/a	/	0.0047t/a	+0.0047t/a
废水	废水量	/	/	/	672t/a	/	672t/a	+672t/a
	COD	/	/	/	0.130t/a	/	0.130t/a	+0.130t/a
	BOD <sub>5</sub>	/	/	/	0.07104t/a	/	0.07104t/a	+0.07104t/a
	氨氮	/	/	/	0.01t/a	/	0.01t/a	+0.01t/a
	SS	/	/	/	0.0672t/a	/	0.0672t/a	0.0672t/a
	总磷	/	/	/	0.002	/	0.002	+0.002
	动植物油	/	/	/	0.00768	/	0.00768	0.00768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边角料和不合 格产品	/	/	/	80t/a	/	80t/a	+80t/a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	/	/	4t/a	/	4t/a	+4t/a
	废液压油	/	/	/	2t/a	/	2t/a	+2t/a
	废机油	/	/	/	0.5t/a	/	0.5t/a	+0.5t/a
	废油桶	/	/	/	0.06t/a	/	0.06t/a	+0.06t/a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	6t/a	/	6t/a	+6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公章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公章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公章

**附件:**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真实性声明
- 附件 3 立项文件
- 附件 4 营业执照
- 附件 5 土地证
- 附件 6 法人身份证
- 附件 7 原项目环评批复
- 附件 8 原项目验收意见
- 附件 9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围概况图
-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及雨污管线图
- 附图 4 芜湖市生态红线区域分布图
- 附图 5 芜湖市三区三线图
- 附图 6 新芜经济开发区土地规划图